



湖南省核设施应急安全技术与装备重点实验室组织架构图

实验室接受湖南省科技厅和南华大学的行政领导。实验室学术委员会负责实验室学术方面的决策与指导，本实验室依托环境安全与工程学院、核科学与技术学院、机械工程学院和电气工程学院。实验室下设核设施事故应急体系研究室、核设施源项分析研究室、核设施安全与核泄漏监测预警技术研究室以及核设施事故应急装备研究室。

实验室实行主任负责制。实验室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委员 12 名。实验室主任负责实验室人、财、物管理，组织完成《湖南省重点实验室组建计划合同书》所规定的任务。实验室成立事务管理委员会和学术委员会。事务管理委员会由实验室主任、副主任和各研究方向学术带头人组成，主要负责实验室的日常运行管理，对实验室的科学研究、研究生培养、人员队伍聘任、学术交流、资产与技术管理、环境安全以及行政、财务工作实行统一管理。事务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外联部、学术部、项目部等 4 个部门，管理实验室的行政事务，保障实验室正常运转，各部门具体职责见表所示。

实验室事务管理委员会各部门职责表

序号	部门名称	工作职责
1	办公室	负责中心日常运行； 负责合同、法律咨询与服务； 负责成果管理； 负责人员岗位、聘用、考核； 负责人员激励机制与人员经费分配；

序号	部门名称	工作职责
		负责实验室财务、物资、设备、仪器的投入和调度。
2	学术部	负责实验室与学校各院部之间的人才培养； 负责人才培养改革方案的制定与实施。 负责组织学术交流等工作。
3	外联部	负责制定实验室发展规划； 负责实验室建设与管理、队伍组建以及任务执行； 负责实验室内各方向的研发、试验、制造的调度工作； 负责实验室、仪器、设备的维护工作。
4	项目部	负责项目申报、课题需求调研与提炼； 负责科研成果转移与转化； 负责科研成果使用服务以及问题的反馈； 负责实验室大型仪器的购买、调研等。